

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2年1月13日上午9:00在公司研发中心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22年1月8日以邮件、电话方式通知了各位董事及相关与会人员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其中董事郑娟女士、张东东先生、陈琪女士、侯向阳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。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志清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书面表决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五氯化磷项目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公司投资建设年产10万吨五氯化磷项目，有利于进一步完善上下游产业链布局，同时也是公司积极探索市场需求强烈、毛利率高的精细化工产品，寻找新的盈利增长点的重要举措，将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种类，提高公司产品的科技含量，提升公司整体市场核心竞争力，符合公司长期战略规划和长远的发展，项目建设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。公司同意全资子公司济源市清源水处理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10万吨五氯化磷项目，项目投资估算金额为30,800万元，项目建设周期2年（项目投资金额及建设周期最终以实际投资建设情况为准）。资金来

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相关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 月 13 日